

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教學生助理人員

第二次甄選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。
- 二、甄選職稱：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。
- 三、聘用期間：114 年 3 月 3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。
- 四、工作時間、薪資：
 - (一)工作時間：
工作時間為週一至週五，一週共計 20 小時。寒、暑假及例假日不支薪，無年終獎金。
(並視教育局核撥經費數額及學校實際需求調整分配)
 - (二)薪資：採時薪制，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之基本工資時薪計算。
- 五、名額：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- 六、工作地點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（臺中市北區英士路 109 號）。
- 七、資格條件：
 - (一)具高中（職）畢業（含）或同等學力以上，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之人員。
 - (二)具愛心、耐心且對特殊教育工作有熱忱者。
 - (三)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各款情事者。
 - (四)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，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。
 - (五)若具備照護及資訊相關證照或經歷，或未來有意願接受相關培訓課程者，得優先錄取。
- 八、工作項目：
 - (一)上課時間於班上協助教師處理並穩定學生情緒與行為、掌握學生動向、處理偶(突)發事情並即時通報相關單位。
 - (二)下課時間、午間及午餐時間於班上協助導師維護學生安全、掌握學生動向並即時通報相關單位。
 - (三)協助教師教學與輔導活動(包括偶發事件處理及校外教學之聯繫)。
 - (四)應於當日服務完畢之一週內，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填寫完成服務紀錄。
 - (五)如遇排定服務時間無法到場，應事前主動與學校聯繫請假事宜，經學校同意或找到代理人後始得請假。
 - (六)能與家長溝通以了解學生、協助學生適應在校學習。
 - (七)配合學校行政工作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 - (八)依服務學生身心狀況，須配合學校安排參與相關訓練課程。
 - (九)本案人員應接受 36 小時以上之職前訓練或研習，以及每學年 9 小時在職訓練。
- 九、報名日期、地點及報名方式：
 - (一)檢具下列證件，114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 00 分至中午 12 時 00 分止，親至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特教組繳交報名資料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 - 1.報名表 1 份（如附件一）。
 - 2.國民身份證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（正本及影本）。
 - 3.切結書及查閱性侵害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(如附件二、三)。
 - 4.相關經歷證明或檢定合格證明文件（無則免附）。
 - (二)聯絡電話：(04)22021521 分機 1215。
- 十、甄選方式：
 - (一)書面審查暨面試。
 - (二)面試時間每人以 5-10 分鐘為原則。
 - (三)面試時間表於 114 年 2 月 25 日(星期二)下午 5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tcssh.tc.edu.tw/>）。

十一、甄選時間、地點：

(一) 時間：114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8 時 45 分報到，9 時 00 分開始面試。

(二) 地點：本校萃英樓 2 樓會議室。

十二、甄選結果與報到：

(一) 甄選結果於 114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 時 00 分前公告於本校網站本校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tcssh.tc.edu.tw/>）

(二) 錄取人員應於 114 年 2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5 時 00 分前至本校特教組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視為棄權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三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 經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縱因甄選前後未能查覺，而予錄取，一經查證屬實，除取消其甄選資格及解聘外，如涉及刑責，由應徵者自行負責；另不論錄取與否，甄選人員所附證件均不予退件。

(二) 本公告如有未盡事宜，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，並得由本校補充修正之。

附件一

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助理員/特教學生助理人員

甄選報名表

甄選職務	教師助理員/特教學生助理人員			貼照片處 (最近一年二吋 半身脫帽相片)
姓 名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	
出生年月日		身分證字號		
通訊地址			聯絡電話	日： 夜： 手機：
email				
最高學歷	學校名稱	院 系 所	學位名稱	領受學位年月
經 歷	機 關 (公司) 名 稱	處 室 及 職 稱	服 務 起 迄 日 期	
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是否有通過臺中市政府辦理之特教助理三階段研習的證書		☐ 是，請填寫完成三階段研習證書年度 _____ 年度 ☐ 否		
簡要自述 (130 至 150 字)				
本人簽章	(請簽名蓋章)			
繳驗證件 及繳交資 料影本	1	☐ 報名表		
	2	☐ 國民身分證		
	3	☐ 畢業證書		
	4	☐ 切結書		
	5	☐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		
	6	☐ 其他(專業證照)		
資格 審查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審查人簽章	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臺中市
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助理員/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
選，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，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。

- 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特教組報到，辦理聘僱手續者。
- 二、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。
- 三、經發現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等不得任用情事之一
者。

此致

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（_____，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，
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）為應徵 貴校教師助理員/
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所需，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
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（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